

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

闲置土地信息公告

经会议研究同意，我局依法依规认定 9 宗土地为闲置土地，具体如下：相关信息详见附件。

现根据《闲置土地处置办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令第 53 号）第十一条的有关规定，现将上述闲置土地相关信息予以公开。

联系地址：梅州市梅县区府前大道 41 号。

附件：闲置土地信息公开内容登记表。

（联系人：邓先生；联系电话：0753-2586758）

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

2025 年 10 月 15 日



闲置土地信息公开内容登记表

2025年10月

序号	闲置地块权利人	土地坐落	批准用途	约定 (变更) 动工时间	宗地面积 (平方米)	闲置原因	备注
1	梅州市棕银晟世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	雁洋镇南福村	其他商服用地	2022年10月26日	25375	政府原因	
2	梅州市棕银育培咨询有限公司	松口镇径礲村	科教用地	2022年10月26日	15121	政府原因	
3	梅州市棕银旭晖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	松口镇径礲村	其他普通商品住房用地	2022年10月26日	56033	政府原因	
4	梅州市棕银悦景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	松口镇径礲村	其他商服用地	2022年9月3日	35271	政府原因	
5	梅州市祥和养生园有限责任公司	雁洋镇塘心村	其他商服用地	2021年2月19日	38128	政府原因	
6	梅州市祥和养生园有限责任公司	雁洋镇塘心村	其他商服用地	2021年2月19日	8236	政府原因	
7	梅州市祥和养生园有限责任公司	雁洋镇塘心村	其他商服用地	2021年2月19日	6373	政府原因	
8	梅州市祥和养生园有限责任公司	雁洋镇塘心村	其他商服用地	2021年2月19日	5282	政府原因	
9	梅州市祥和养生园有限责任公司	雁洋镇塘心村	其他商服用地	2021年2月19日	14083	政府原因	